

记忆中的故乡绵阳

□ 谢武军

我的祖国有 5000 多年的文明史，曾经创造了灿烂辉煌的东方文化。然而在近代，她却急速地衰落了。智利诗人聂鲁达在他的《新中国之歌》一诗中写道：“世界各国的军队，开进来又开出去。墙上溅满了鲜血。他们抢劫你，就像你是一座没有主人的房屋。”为了改变这种悲惨的境遇，从沉沦中重新站立，中华儿女前赴后继，英勇抗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终于推翻了三座大山，把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分裂的、贫弱的中国变成了独立、统一、光明的新中国。

如今，新中国已经走过了 70 年的伟大历程。有幸作为新中国的同龄人，我目睹自己的故乡、自己的祖国如何从一穷二白中艰难地发展，深感祖国能有今天的成就，中国人民能过上今天这样幸福的生活，实在来之不易。

我的老家四川绵阳有 2200 多年的建城史，历来为州郡治所，有汉平阳府君阙、子云亭、蒋婉墓等历史遗存。但在新中国成立时却已经衰败破落，城市人口只有两万多。城里没有几间像样的房子，仅有十余条街道和若干条小巷。道路大部分是土路，晴天满城灰，雨天一地泥。人们外出基本上靠步行，城乡运输靠叭咕车（木制独轮车）和人拉的平板车。

有些事我至今记忆犹新。我 7 岁的时候宝成铁路修成，绵阳是宝成线上的一个大站。那一天妈妈和邻居们要去看火车，因为路太远，妈妈不带我去。我追在大人们身后，跑了好长一段路还是被甩掉了，我一个人站在

那里哭了好久。四川人对铁路、火车有一种特殊的感情。1897 年四川就开始修铁路，四川保路运动曾是辛亥革命的导火索。但是直到 1949 年，四川连半寸通车的铁路也没有。1952 年成渝铁路通车，1956 年宝成铁路又通车，怎能不令四川人欢欣鼓舞？1975 年宝成线成为新中国第一条电气化铁路。1982 年我从绵阳到北京坐快车用了两天一夜。而近两年随着渝京高铁和西成高铁开通，动车从绵阳到北京只需要 7 个多小时。去年我坐动车过秦岭，时速近 300 公里，开了近半个小时，足见其工程之浩大。

我小时候，从绵阳穿城而过的川陕公路还是泥结碎石路面，货车一过，灰尘扬起老高。因此绵阳曾被戏谑为“光辉（灰）城市”。逐渐地，泥结碎石路变成了三合土路，上世纪 70 年代开始铺柏油路。1978 年我离开故乡的时候，绵阳的公路交通网已经基本建成。从绵阳城区到各县各乡镇、到成渝地区的公路上，除了货车，还有了大客车在奔驰。80 年代初绕城公路建成，大货车不再从城里穿过，城市卫生状况改善了不少。1998 年绵阳第一条高速公路（成绵高速）通车。

如今从绵阳出发的高速公路四通八达。60 年代中期绵阳有了从市中心到火车站的第一条公交线路，如今几十条公交线路在市区运行。水泥路修到了每个乡村，公交车也开到了每一个自然村。“蜀道难，难于上青天”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

绵阳三面环水，涪江安昌江绕城而过，被称为北河、东河、南河。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水运曾经是绵阳重要的运输方式。我小时候江上没有一座桥，每到夏天发大水的时候总要淹死不少人。我就读的南山中学在南河（安昌江下游）对岸。枯水期河面上用两三条木船搭成浮桥，洪水期就靠渡船摆渡。记得有一年涨大水，我们一群中学生乘坐的木船被大水冲得转了方向，顺流而下，再冲下去一点就是三江汇合处，一场船翻人亡的惨剧就会发生。两位船工拼命撑住篙杆，才将船头扳向对岸。60 年代中期北河（涪江中游）上建起了第一座可以过汽车的大桥——东方红大桥。80 年代初南河上建起了一座漂亮的铁索桥。如今七八座双向四车道的大桥横跨涪江安昌江两岸，绵阳城区的面积也随之扩大了若干倍，城区非农人口

已过百万。

50 年代初期绵阳只有酿造厂（做酱油、辣酱之类）、糖果厂、酒厂、畜产品加工厂等手工作坊，后来有了机修厂和缫丝厂。1958 年绵阳城北新开了一条跃进路，路上一字排开建成了四个大型国防电子工业工厂和一个设计院，名为 305、203、204、407、107。厂里的工程技术人员和老工人大多来自东北和江浙老工业基地。一时间绵阳城里说普通话的人多了，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和工人多了，工厂的宿舍楼成为绵阳第一批有电灯的公寓房，商业和文教卫生事业也随之发展起来。我们当年所不知道的是，60 年代末期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九院）的 15 个项目搬迁至绵阳城周边，研究院院部就建在离绵阳城区 40 多公里的梓潼长卿山南麓。邓稼先、郭永怀、于敏和他们的战友在这里完成了一系列里程碑式的国防尖端科学技术研究：原子弹、氢弹相继在这里完成武器化定型，中子弹在这里研究成功……随后，中国空气动力研究与发展中心等国防科研院所也渐次落户绵阳。如今的绵阳荟萃了包括 26 名两院院士在内的 17 万余名科研和工程技术

人员。绵阳从一个纯粹的农业县变成了国家重要的国防科研和电子工业生产基地。改革开放之后，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绵阳被命名为我国唯一的“中国科技城”。

在我的少年时代，我家曾经在一个四四方方的院子住过近 10 年。院子里共有 12 户人家，8 户都只有一间房。煮饭起初用劈柴，后来用蜂窝煤。照明用油灯，吃水靠买或者自己到井边去挑。我记得有一次我小妹妹拿油灯去烧蚊子，把蚊帐给点燃了。幸好有位邻居正在她家门口洗衣服，她急中生智端起洗衣盆冲进我家，连水带衣服泼到蚊帐上把火浇灭，避免了一场火灾。60 年代初期，绵阳城市居民用上了电灯。如今，不仅照明，各种家用电器都已经进入城乡百姓家。以越王楼、铁牛广场为中心，涪江两岸的灯光秀已经成为绵阳最美的夜景。一户一间房的日子早就结束了，家家户户都用上了天然气、自来水。因为在居住条件和环境建设上的成就，我的故乡曾获得联合国改善人居环境最佳范例奖、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等荣誉。

玉树，多么富有浪漫气息和诗意的名字。在这块平均海拔 4200 米高的神秘地方，一切生命都显得顽强和美好。

玉树不是树，它有如一面在高原上树起的文化风幡，在历史的风云中迎风飘动。在这片壮美的高原上，4000 年以前就有人类开始活动了。在这里生存的民族的生命力是何等坚强而伟大啊。玉树是藏语的音译，意思是“遗址”。可见，这里是自然和人文遗产都非常丰富的宝地。玉树位于中原通往西藏的唐蕃古道的高原之上。西藏历史上许多高僧及进京纳贡的使臣在往返内地与西藏时都会经过此地，故这里留下了众多的遗迹和文物。

走进玉树，我们看到了至今保存完好的建造于唐代的文成公主庙。被联合国列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史诗《格萨尔王传》即诞生并传颂于此。玉树仿佛是一块人间净土。悠久的历史，丰厚的文化积淀，孕育了藏族丰富的民俗风情和文化特色：纯粹的草原、纯粹的藏区、纯粹的宗教、纯粹的牧民。玉树不仅风景秀丽，而且是藏传佛教的重要文化古地，以及长江、黄河、澜沧江三大江河的发源地。

当我们行走在白云与青山绿水间，可以尽情欣赏那洁白无染的流云、生机勃勃的绿草、游目骋怀的湖蓝……宇宙自然的丰富色彩映衬出人类文明的多姿多彩。在多彩的玉树有一种深沉而凝重的“黑”色特别地吸引住了我们，它是玉树大自然的恩赐和牧民智慧的结晶，它就是牧民居住的黑色帐篷。草原上的民族都以帐篷为家，草原上随处可见各式各样的帐篷并不为奇，而玉树的这种黑色的帐篷在悠悠的白云蓝天下，显得格外引人注目。提起黑帐篷首先要说到玉树的牦牛，玉树是牦牛之乡，自古以



□ 罗杨

来，牦牛就是这里主要的交通工具。玉树的牦牛是青藏高原特有的牛种，四肢短粗，极有耐力，登山路能如履平地。黑帐篷就是采用牦牛的长毛编织缝制而成的。由于牦牛帐篷呈黑色，故称为黑帐篷。黑帐篷是玉树传统藏族牧民主要的家居形式，它既具有天人合一的哲思又有因地制宜的巧思。在漫长的游牧历史进程中，黑帐篷带给了生活在严寒地域中的藏族牧民以极大的赐予与恩惠。不管是风霜雨雪的日子，还是风吹日晒的时节，它总是能以冬暖夏凉的功能为牧民们遮风避雨，以透气而挡风、吸热又恒温的特性为牧民们营造出一个温馨舒适的家。站在玉树高原上，放眼望去，在黑帐篷的周围，是满山的牦牛在草坡上觅食，犹如一幅和谐自然的民族风情画卷。

青藏高原上的牧人逐水草而居与天地自然共呼吸，每当夕阳余晖随绵延群山归去的时候，牧人便与成群的牛羊走向自己流动的家——黑帐篷。

牧民和牛羊走到哪里，帐篷就落地生根在哪里。千百年来，一代代玉树人就住在这一顶顶帐篷里，日出而牧，日落而息，一片片黑帐篷也就成为高原上流动的村落。近些年来，随着游牧文化的转型、新的牧民定居点的现代化建设，白帐篷已成为藏区的新风景。草原上星星点点的黑帐篷已与当今牧民的生活渐行渐远而日渐减少，以至于成为散落于草原上的当代都市牧民的惆怅和乡愁。而黑帐篷作为一种优秀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它所能折射出的是源自远古的玉树人的惊人智慧和原生态的真实生活，是玉树有史以来游牧文化的真实体现，也是玉树藏族同胞历史积淀的物质文明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辉煌成果明证。如今编织制作黑帐篷这种复杂的手工艺也逐渐在失落，工业生产的高效率对许多手工艺都带来了冲击。传统黑帐篷的编织制作完全是手工完成，在现在的很多人看来

黑帐篷的编织缝制是一种费时费工的体力和脑力的细活，一般情况下，十个人要用一个月的时间才能完成一顶黑帐篷的制作。黑帐篷制作技艺的保护传承抑或失传，或许它的意义不在于当代草原上牧民的生存保障，而更在于文化遗产的价值，它反映的是藏族同胞与生俱来的一种积极的生活态度和精神文脉的薪火延续。它历经岁月沧桑，见证了玉树的历史文化变迁，已成为藏族牧民的美好精神家园。

大美青海，美在玉树；三江之源，源在玉树；黑帐篷之根，根在玉树。在一朵朵白云映衬下，这些神奇的黑帐篷更加吸引人们的眼光，成为玉树一张靓丽的文化名片。



关于写字，每个中国人都大概都有自己特殊的记忆。在今天，在电脑上码字是比较方便快捷的记录方式，朋友圈、微博、博客、云笔记……各式各样的软件和小程序帮助我们快速地记录着生活、传递着情感。然而有一种记忆最难忘记，就是最初学习书写汉字的记忆。每一个孩子在童年习字时，大多是从田字格或是九宫格开始的。红色的格子，横平竖直，能帮助摆正每一个汉字，使其布局均匀，站立平正，也约束着每一个汉字不逾越其外框，这或许也是孩子们最初的美感和“规矩”的启蒙。

我的书写记忆，更多的是来自初中时的语文老师。初中的第一节语文课，老师教我们写行书“的”字，他说“的”字在我们平常写作中出现得最多，必须要写得漂亮。他还说，要想写好行书，就必须先写好方块字，“用笔在心，心正则笔正”。放学回到家，我趴在台灯下，认认真真写了满满几页“的”字，小小的心中充满虔诚和崇敬，也从此喜欢上了写字。

等长大了，懂得了审美，更爱上了欣赏古人的字，欣赏那些传世的名人书法中流淌着的文化和雅韵，仔细地端详，那里面还有古人的品格和品性呢。苏轼的字厚重而温暖，平淡却天真，正如他一生颠沛流离，历尽坎坷，却依然有“一蓑烟雨任平生”的高旷胸襟。他写的“横”好似突然松掉的琴弦，有种跑腔走板的拙直，他写的“竖”苍劲有力，像极他顽强如千年老藤的一生。颜真卿的字端正稳重，饱满大气，他在《祭侄文稿》中抒发了忠义愤发，顿挫郁屈之情，而血泪斑斑的家仇国恨在颠倒错落的字里行间一览无余。杨维桢的书法粗看如野草般东倒西歪、杂乱无章，细品则如乔木一样骨力雄健、自在伸展，他性情刚直、行为放达，倔犟超逸的书法也正是他铮铮铁骨的写照。郑板桥情系百姓，与民同忧，岁时为民请赈，卸任时囊橐空空，他写字既像他画竹，也如他为官，超凡脱俗，两袖清风。

读这些古代先人的字，沉浸其中，自然会领略到字外之意与意外之蕴：“横”如千里阵云，“点”如高峰坠石，“撇”如陆断犀象，“折”如百钧弩发，“竖”如万岁枯藤，“捺”如崩浪雷奔。古人的快意洒脱、愤懑伤痛、婉转包容，都蕴含在这些漫漶斑驳的书稿里。

两年前我曾到过一次西安，来到碑林，站在门口巨大的石台孝经碑下，我突然有一种流泪的冲动。李隆基的隶书，布满整块石碑，整齐而不死板，律动的每一个波磔，都温柔而灵动，这是中国古代建筑里的飞檐，是《诗经》里的“作庙翼翼”。怀素的千字文，仿佛是公孙大娘舞动的剑，是“霍如羿射九日落”，是歌女挥动的长袖，是“春风荡漾霓裳翻”。我看到《玄秘塔碑》的僵硬挺拔，《大唐三藏圣教序碑》的挥洒自如，《颜氏家庙碑》的饱满大气，《肚痛帖》的恣肆不羁……那恰到好处

窥一斑而知全豹，故乡的巨变是新中国 70 年发展变化的缩影。可以说，新中国的 70 年是中国真正干工业化、现代化并逐渐实现工业化、现代化的 70 年，是把中国从传统向现代推进的 70 年。这 70 年的变化超过过去的几个世纪。

一路走来，亲身经历了祖国这 70 年的发展和变化，我为祖国的每一点进步而兴奋，也为她曾经有过的曲折而扼腕。70 年，对于个人来说就是大半生，对于一个国家来说则只是历史长河中的一瞬。1995 年我在“红旗渠”的故乡听到一首歌谣：“一代接着一代干，一代干给一代看，你打基础我砌墙，大家共建一座房。”对歌谣中的含意我深以为是。中国能有今天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奋斗了 70 年的成果。我相信，再奋斗几十年，我亲爱的祖国一定会更加繁荣富强、兴旺发达、文明有序，在各方面都走在世界前列。

祖国是埋葬祖先骨骼的地方，是我的安身立命之地。我生于斯，长于斯，与之忧乐与共，生死相依。爱国之情是长在骨子里、流淌在血液里的东西，是永远不会改变的。

（作者系原中央党校文史部教授）



书写汉字的记忆

□ 张淑虹



深深地篆刻在石碑上的汉字，似乎要以一种无比顽强的精神和力量，来对抗时间的流逝和岁月的侵蚀。这种坚不可摧的品格，让我想到我们的民族。

李大钊在《艰难的国运与雄健的国民》中写道：“历史的道路，不全是平坦的，有时走到艰难险阻的境界，这是全靠雄健的精神才能够冲过去的。一条浩浩荡荡的长江大河，有时流到很宽阔的境界，平原无际，一泻万里。有时流到很逼狭的境界，两岸从山叠岭，绝壁断崖，江河流于其间，回环曲折，极其险峻。民族生命的进程，其经历亦复如是。”

从结绳记事到甲骨刻字，从金石铭文到竹简木牍。战争的烈火烧毁了阿房宫的秀丽，现代的空气褪去了兵马俑的颜色，汉字却作为中国人的集体记忆流传至今。正如李大钊先生所写，我们的民族生命，正是靠着雄健的国民精神，靠着一代一代的中国脊梁，冲破艰难险阻，越过沧海桑田，内修外攘，励精图治，变得愈来愈鲜活，愈来愈丰满。

中国人的书写记忆，是孩童时的认真和慎重，是中年时的刻苦和内敛，是年老时的淡泊和隽永。这份民族的集体记忆，也是拓本上斑驳的墨迹，雄健壮美、代代相承；更是金石上铭刻的深痕，阳刚不屈、永恒不朽。



□ 陈瑞生

1953 年夏，我从湖北武昌到北京考中学。从这年起，一直到 1964 年，我参加了多次国庆节受阅活动，参加过群众方队、广场站场组字、民兵游行方队、万人方队等。

1953 年，是我第一次参加国庆节游行，当时参加游行的群众很多，所以对游行队伍的队形没有特别要求整齐。当我们走到天安门时，整个队伍都往右靠过来，因为这样可以更清楚地看见毛主席。大家不断高呼“毛主席万岁！”“朱总司令万岁！”“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中国共产党万岁！”喊得嗓子都哑了。我第一次亲眼看到毛主席，高兴得泪流满面！

1956 年的国庆节游行时，我当标兵（就是由人构成的隔离墩）。那天从头至尾都下大雨。我刚买的一件长

袖白衬衫，全被彩旗的颜色染得五颜六色。在雨中站立 3 个小时全身淋湿，感到非常寒冷。但我一直挺立在自己的岗位上一动不动。这种激情来自于对党和国家、对毛主席的无限热爱。

1959 年是新中国成立 10 周年。那一年的国庆节，我们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两校合组一个抬机关枪的民兵方队。由解放军指导训练一个多月，我是负责抬机关枪的一条腿，把肩膀都磨肿了，但我感到心情非常振奋，任务非常光荣。在检阅前几天的晚上，我们穿着棉衣，到天安门广场排练。正式游行那一天，我们的方队是从南长街步入长安街的。走到劳动人民文化宫时，我们听到进行曲有节奏的歌声，领队发出口令：“向右看！”大家齐刷刷地正步走，步伐整齐，发出

“嚓嚓嚓”的脚步声，同时把眼睛睁得大大地向天安门城楼看。当我们看到毛主席时，心情感到无比激动、无比自豪。是毛主席领导中国共产党浴血奋斗，建立了新中国，使中国人民走上了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道路，人民真正翻身做了主人。

还有一年，我是拿花站在天安门广场上组字的一员。那年天气炎热，晴空万里。我们又热又渴，克服了很多困难，圆满地完成了站场组字的任务。能够参加国庆庆典，心情是一如既往的激动和自豪。

1964 年，我已经是高等院校的一名教师了。那一年是我最后一次参加国庆节群众游行。我们北京政法学院与北京师范大学、北京邮电学院、北京石油学院四所高校组成一个万人方队参加游行。纵 100 人、横 100

人，要像一块方形一样前进，谈何容易？我们刻苦训练了一个多月，热情十分高涨。我们对毛主席的热爱和感情，是难以用语言形容的。那些美好的岁月，一直成为我挥之不去的记忆。国庆，一直成为我难以忘怀的情结。

对于我来说，每年 10 月 1 日的国庆节也是我的生日。因为我生于 1933 年 10 月 1 日，这使我感到格外高兴和幸福。我沾了国庆节的光，这是我的幸运和幸福。是新中国把我从一个放牛娃培养成为一名大学生，后来我一直任高等院校教书，成了一名教授。这是我少年时代连做梦都不敢想的事情。没有新中国就没有我的今天。我感谢祖国，我爱我的祖国，虽然我已 86 岁的高龄了，但我愿把我的余热奉献给我亲爱的祖国。